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9-095

##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26日，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其他股东撤销委托表决权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93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2019年6月26日，你公司提交公告称，子公司华铁租赁的其他股东与公司签署《股东协议》，撤销授权公司行使其在华铁租赁的表决权。上述协议生效后，华铁租赁不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经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根据公告，前期华铁租赁其他股东与公司签订《增资协议》，均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统一行使其在华铁租赁的表决权。本次《股东协议》生效后，原《增资协议》中相关条款自动失效。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增资协议》的具体洽谈过程；（2）前期华铁租赁其他股东授权、此次撤销授权公司行使其在华铁租赁表决权的具体原因，上市公司和华铁租赁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3）在《增资协议》中已约定其他股东委托表决权的授权不可撤销的前提下，通过签署《股东协议》取消委托表决权是否具有法律效力，并请律师发表意见。

二、根据前期公告，华铁租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近3年经营业绩逐年增长，净利润从2016年的8,041万元增至2018年的2.03亿元。公司除融资租赁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的业绩整体呈下降趋势，净利润从2016年的5,426万元下滑至2018年的-2,879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假设近三年华铁租赁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模拟测算对公司财务状况、资产负债及各项关键财务指标的影响；（2）近3年上市公司向华铁租赁的财务资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借款等以及收取的利息费用，以及上市公司与华铁租赁的业务往来、应收应付款项等。

三、请公司补充披露：（1）最近一期华铁租赁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主要等财务指标，以及上述财务指标占上市公司相应指标的比重；（2）结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说明本次撤销表决权委托导致华铁租赁不再纳入合并报表事项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请你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披露函件，并于7月3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同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尽快组织相关人员就《问询函》进行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7日